

证券代码：605155

证券简称：西大门

公告编号：2021-006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越城支行增设一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建筑遮阳材料扩产项目中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和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89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1.1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80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217.12万元后的净额为人民币45,590.88万元。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0年12月2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654号)。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	专户账号	用途
1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201000263706817	建筑遮阳新材料扩产项

	有限公司兰亭支行		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越城支行	1211016029200215858	智能时尚窗帘生产线项目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越城支行	354578928806	智能遮阳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三、本次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

因公司建筑遮阳新材料扩产项目中进口设备等采购事项涉及国际信用证业务，公司拟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越城支行增加设立一个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门用于建筑遮阳新材料扩产项目中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和使用，并拟将原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亭支行（账号：201000263706817）内的部分募集资金转至该新设募集资金账户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人员办理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及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洽谈、签署相应监管协议相关事宜。

公司将尽快与保荐机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0日